

「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簽署：其本質、內涵與對台灣之影響

The Signing of the “Cross-Strait Economic Cooperation Framework Agreement” : The Character, Contents and Impact on Taiwan

林進生*

美和科技大學助理教授

初國華**

美和科技大學助理教授

Lin, Chin-Sheng, assistant professor* Chu, Gwo-Hua, assistant professor**

Meiho University

摘要

隨著全球化在國際社會的展開，國與國間既分享著共同的利益，也存在著相互依賴的關係。然而，自 1990 年代末期台灣實施「戒急用忍」政策後，十餘年間，台海兩岸間就處於政冷經熱的狀態。因此，國民黨於 2008 年贏得總統大選後，就視兩岸間經貿關係的正常化為一個迫切而必要的課題。事實上，擴大兩岸經貿合作是馬英九在 2008 年總統大選時的政見之一，而胡錦濤也在《胡六點》的聲明中強調類似立場，因此，兩岸官方在 2008 年後就開始廣泛的協商經貿合作事宜，並於 2010 年六月簽署《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由於這是兩岸分隔六十年來雙方簽署的最廣泛的經貿協定，其未來發展深值觀察。本文基於兩岸交流或經濟整合的脈絡，擬探討 ECFA 的來龍去脈及其對台灣經濟的影響。在論文結構上，首先說明中國大陸市場對台灣的重要性，這是台灣急於簽訂 ECFA 的主要原因。接著探討 ECFA 的起源、本質、內涵，以及簽訂 ECFA 後對台灣所造成的影響及不利的衝擊。結論則認為，中國大陸既是台灣經濟發展的機會，也是最大的安全威脅；因此，台灣應審慎利用 ECFA 的簽訂，擴大兩岸經濟合作，但也須避免過度倚賴對岸的市場。

Abstract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globalization in the international community, countries share common interests and rely on each other. Since the late 1990s, however, Taiwan began to implement the “no haste, be patient” policy towards China, the relations across the Taiwan Strait had been politically cold and economically hot for more than ten years. Therefore, the normalization of economic and trade relations between Taiwan and the PRC became a crucial and urgent issue after the KMT won the 2008 presidential election. In fact, strengthening bilateral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between Taiwan and the Chinese mainland was one of presidential candidate Ma Ying-jeou's campaign platforms, and it was also stressed by the PRC's President Hu Jintao in the so-called "Hu's Six Points." Therefore, the two Governments across the Strait began to comprehensively discuss economic cooperation after 2008, which culminated in the signing of the Economic Cooperation Framework Agreement (ECFA) in June 2010. As it was the most comprehensive economic and trade agreement signed by Taiwan and the PRC since the two sides separated in 1949, it is worthwhile to observe its future development. Based on the context of cross-Strait economic exchange and integration, this paper aims to explore the development of the ECFA and its impact on Taiwan. The first part of this paper explains the importance of China's market for Taiwan, which was the main reason why Taiwan was so eager to sign the ECFA. The second part investigates the origin, nature, and the contents of the ECFA, and its potential impact on Taiwan. And lastly, the author concludes that China is not only a tremendous opportunity for Taiwan in terms of the economy, but also the biggest threat to Taiwan's security. Therefore, Taiwan should prudently take advantage of the ECFA and avoid excessive reliance on the PRC's market.

關鍵字：兩岸協商簽署經濟合作架構協議、兩岸關係、經濟交流、全球化

Keywords : ECFA, Cross-Strait relations, economic exchange, globalization

壹、前言

當今全球化 (globalization) 下的國際社會，各國或各地區往往存在著「合則兩利，分則兩害」的利害相依關係。由於兩岸關係長期處於「政冷經熱」、「政府冷，民間熱」的格局¹，且自 1990 年代末期以來，台灣實行「戒急用忍」政策，對兩岸間的經貿實施了若干限制，因此兩岸經貿關係的正常化便成為國民黨重掌政權後一個重要而迫切的議題。經過多次協商後，兩岸終於在 2010 年 6 月簽署了「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onomic Cooperation Framework Agreement, ECFA)。事實上，擴大兩岸經貿交流是馬英九競選總統時的重要政見；另一方面，胡錦濤也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胡六點」聲明中表示，「兩岸可以簽署綜合性經濟合作協議」，並於 2009 年 5 月 26 日首度明確提出「兩岸經濟合作協議」一詞。隨後，國民黨主席吳伯雄在記者會上也如此稱呼，於是兩岸在用詞遣字上趨於一致²。從上述相關言論看來，兩岸對經濟合作協議簽署有極高的共識。其實，兩岸洽談 ECFA 是六十年以來，雙方政府在經濟面向最廣泛的接觸與合作³，這是過去所無法想像的。事實上，兩岸間由於相同語言、習俗相似與互補的產業結構等特色，使兩岸三地的經濟整合實質上更早於大陸與其他地區的經濟整合⁴。本文基於兩岸交流或經濟整合的脈絡，擬探討 ECFA 的來龍去脈及其對台灣經濟的影響。在論文結構上，首先說明中國大陸市場對台灣的重要性，這也是台灣積極簽訂 ECFA 的主要原因。接著，本文將進一步研究 ECFA 的緣起、本質與內涵以及 ECFA 對台灣的影響與對產業的不利衝擊等等。結論則指出，簽署 ECFA 對台灣是一個契機，但也存在著風險，台灣必須小心因應。

貳、ECFA 的緣起與意義

(一) 中國大陸市場的重要性

中國自從 1970 年代末期開始實行改革開放後，其對外貿易便顯著成長。雖然 2001 年的「網路泡沫化」和美國的「911 事件」使全球景氣衰退 (見表 1)，但同年底中國加入 WTO 之後，其每年的貿易進出口成長皆超過兩成，這使中國大陸成為世界性的經貿大國，中國大陸 13 億人口也成為世界各國所追求的市場。2008 年，台灣的貿易盈餘 148 億美元，其中對中國大陸、香港的順差即高達 667 億美元⁵。其次，自 1997 年後，大陸即成為台灣進出口的重要市場，到 2007 年為止已接進兩成二，這顯現中國大陸市場對台灣的重要性 (表 2)。表 2 也佐證中國大陸市場

¹ Xiangming Chen, "From Regional Integration to Export Competition?: The Evolution of the Chinese Economic Triangle," in Alvin Y. So, Nan Lin, & Dudley Poston, eds., *The Chinese Triangle of Mainland China, Taiwan, and Hong Kong* (Westport, CT: Greenwood, 2001), pp. 23-42; You-tien Hsing, *Making Capitalism in China: The Taiwan Connection* (Oxford &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Barry Naughton ed., *The China Circle: Economics and Electronics in the PRC, Taiwan, and Hong Kong*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1995); David Shambaugh, ed. *Greater China: The Next Superpower?* (Oxford &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² 「ECFA 協議用詞兩岸首見一致」，*中國評論新聞網* (北京)，2009 年 5 月 27 日，<http://www.chinareviewnews.com/doc/1009/7/9/9/100979954.html?coluid=7&kindid=0&docid=100979954>。

³ 朱敬一，「ECFA 談判該有一個大戰略」，*聯合報*，2009 年 8 月 10 日，版 A4。

⁴ 朱雲鵬、林祖嘉，「兩岸直航的政治經濟分析」，*國政研究報告*，2006 年 5 月 5 日，<http://old.npf.org.tw/PUBLICATION/TE/095/TE-R-095-006.htm>

⁵ 蕭源興，「兩岸交流合作前進中，仍需克服心理障礙」，*中共研究*，第 43 卷第 8 期，2009 年 8 月，頁 28。

愈來愈是台灣進出口的集中地。基於經濟學上資源最佳化配置的原理，大陸之所以成爲台灣的進出口集散地，這是受到一隻「看不見的手」配置的結果，也是兩岸最有利的資源組合。

表 1 中國歷年進出口貿易概況

單位：億美元

年度	進出口	出口	進口	出入超	進出口成長率	出口成長率	進口成長率
2000	4,742.97	2,492.03	2,250.90	241.09	31.52%	27.84%	35.85%
2001	5,096.50	2,661.00	2,435.50	225.50	7.45%	6.78%	8.20%
2002	6,270.70	3,256.00	2,951.70	304.30	21.80%	22.36%	21.19%
2003	8,509.90	4,382.30	4,127.60	254.70	37.09%	34.59%	39.84%
2004	11,547.40	5,933.60	5,613.80	319.80	35.69%	35.40%	36.01%
2005	14,219.10	7,619.50	6,599.50	1,020.00	23.14%	28.41%	17.56%
2006	17,604.00	9,689.40	7,914.60	1,774.80	23.81%	27.17%	19.93%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際貿易局 <http://cus93.trade.gov.tw/fsci/>，檢索於 2007/3/15。

表 2 台灣對中國大陸貿易占我外貿之比重（陸委會估算）

年度	進出口比重（%）
1997	11.03
1998	11.00
1999	11.00
2000	10.67
2001	13.45
2002	15.89
2003	17.70
2004	18.72
2005	20.04
2006	20.65
2007	21.95

資料來源：我國海關統計，<http://www.mac.gov.tw/big5/statistic/em/181/8.pdf>，檢索於 2008/3/5。

至於中國市場對台灣的重要性，則由表 3 就可看出，近十年來台灣是因為對中國大陸的貿易順差才能免於貿易赤字的發生。就 2007 年而言，台灣若無大陸市場的貿易順差，則全年的貿易赤字將達 189 億美元。

表 3 1997 年起台灣對中國大陸貿易順差統計

年 度	台灣經香港對中國大陸的貿易順差（陸委會估算）	台灣對全球貿易順差額
	金額（百萬美元）	金額（百萬美元）
1997	18540	9214.8
1998	15727	7365.6
1999	16784	12537.3
2000	18781	11217.8
2001	19704	18343.7
2002	23560	22071.6
2003	27275	22590.4
2004	32138	13612.8
2005	36178	15817.3
2006	38549	21319.1
2007	46260	27376.0

資料來源：依我國海關統計，<http://www.mac.gov.tw/big5/statistic/em/181/7.pdf>，檢索於 2008/3/5。

在投資方面，自 1992~2004 年間，台灣對大陸的投資逐年增加，大陸已成為台灣對外投資的重鎮（表 4），且此趨勢並無減緩的傾向。又據台灣官方統計，到 2008 年底為止，台灣對中國大陸的投資已達 756 億美元⁶

表 4 台商赴大陸投資統計

期 間	金額	成長率	件數	成長率	平均投資金額	佔我對外總投資比重
	（百萬美元）	（%）	（件）	（%）	（仟美元）	（%）
1991	174.2	—	237	—	735.0	9.5
1992	247.0	41.8	264	11.4	935.6	21.8
1993	1,140.4	361.7	1,262	378.0	339.6	40.7
1994	(2,028.0)	-15.6	(8,067)	-26.0	1,030.2	37.3

⁶ 中華經濟研究院台灣 WTO 中心，「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影響評估」，2009 年 7 月 29 日，<http://ekm92.trade.gov.tw/BOFT/OpenFileService>，頁 4。

1995	962.2	13.6	934	-47.5	2,230.0	44.6
1996	1,092.7	12.5	490	-21.8	3,209.4	36.2
1997	1,229.2	31.3	383	90.1	496.8	35.8
1998	1,614.5	-5.9	728	-12.0	1,584.6	31.5
1999	(2,719.8)	-17.5	(7,997)	-23.9	2,567.2	27.7
2000	1,519.2	108.1	641	72.1	3,103.7	33.9
2002	(515.4)	6.8	(643)	41.2	1,963.5	38.8
2003	1,252.8	39.0	488	26.0	2589.7	53.4
2004(1~8)	2,607.1	19.1	840	23.3	2,501.4	53.7
合 計	2,784.1	60.5	1,186	11.5	2983.0	70.6
	3,858.7		1,490			

註：括弧內為 82 年 3 月 1 日公布「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以及 86 年 5 月 14 日與 91 年 4 月 24 日公布修正「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後向投審會申請補辦並完成登記的數字。資料來源：經濟部投審會，檢索於 2005/2/12。

(二) ECFA 的緣起與對台灣的意義

ECFA 緣起甚早，2002 年中共國務院副總理兼外交部長錢其琛即主張兩岸應建立經濟合作機制。2005 年 4 月，第 1 次「兩岸論壇」在 5 項共識中的第 3 點就提到「促進兩岸經濟全面交流，建立兩岸經濟合作機制」。2008 年 12 月 31 日，中共國家主席胡錦濤在紀念「告台灣同胞書」30 週年的座談會上，提出「胡 6 點」的指導性綱領，其中第 2 點也提到，兩岸可簽訂綜合性合作協議，建立具有兩岸特色的經濟合作機制，以實現優勢互補、互惠互利。相對的，馬總統則在 2008 年初的競選政綱中，主張應排除兩岸經貿障礙，並建立制度化的合作關係。他並強調，東南亞 10 國與中國、日本及韓國已達成「東協+3」的經濟合作協定，並將於 2010 年生效，此舉將使台灣邊緣化並危及台灣的整體經濟⁷。

對台灣而言，簽訂 ECFA 的意義可從下列四方面來看：(1) 產業的貿易依存度：台灣是經濟出口導向國家，淨出口值佔台灣 GDP 總額的比重平均為 75.24%，而 90% 的產業則仰賴進出口貿易，如無法順利進軍外國市場，勢必會對產業造成重大衝擊；(2) 經濟與政治整合時機的關鍵：

⁷ 蕭源興，「兩岸交流合作前進中，仍需克服心理障礙」，*中共研究*，第 43 卷第 8 期，2009 年 8 月，頁 26。

中國、日本、韓國與東協分別將於 2010、2012 年進入「ASEAN+3」的零關稅階段。未來台灣的出口政策如無法儘速克服外國市場的壓力，而又拒絕與中國大陸協商的話，受害的將是台灣。對中國而言，簽署 ECFA 與否並不那麼迫切，其政治性的和平統一意涵應比較重要，故雙方應把握重要時機。但就經濟層面來看，是台灣需要中國，不是中國需要台灣，但主動權是可以在台灣而非中國；(3) 出口利基市場擴大：就出口市場來看，中國大陸 13 億人口是台灣主要的出口市場與最大的順差來源，再加上東協十國，則整個大中華經濟圈更進一步擴大。此外，在未來的「ASEAN+3」成員中，南韓與台灣的出口地區與商品原具有高度的同質性與競爭性，如果不先突破與中國的自由貿易協定，則在整體的出口競爭力上，台灣必輸於南韓；(4) 區域經濟整合趨勢：當前東亞的經濟整合局勢即將完成，多邊的協商過程即將展開，如台灣內部無法先就 ECFA 議題達成共識，以後台灣的出口產業就將面臨極大壓力⁸。為要挽救當前的經濟困境以及解決即將面對的出口危機，ECFA 乃是台灣經濟自救的重要選項。

參、ECFA 的內涵與本質

(一) ECFA 的本質

馬英九總統曾談及 ECFA 的必要性，正是由於兩岸的貿易量龐大，但兩岸的經貿關係尚未完全正常化，例如在貨品方面，我方對大陸尚有 2,194 項的農工產品有進口限制。至於投資領域，我方尚未開放陸資來台，對於台商赴大陸的投資也仍有相當限制⁹。由於兩岸仍存在經貿關係的非關稅障礙，因此 ECFA 的簽訂除了順應國際經濟的自由化趨勢，也在消除雙方的貿易障礙。至於 ECFA 的定位與性質並不採取「港澳模式」也非完全的自由貿易協定 (FTA)，而是屬於兩岸特殊性質的經濟合作協議，在不違背世貿組織 (WTO) 精神下，只規範兩岸的經濟合作事項而不涉及「統獨」或其他政治問題¹⁰。基本上，ECFA 是介於自由貿易協定 (FTA) 與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 (CEPA) 之間的中間選擇或折衷方案。

對於兩岸簽訂 ECFA，台灣朝野均有不同意見。過去曾稱為「綜合性經濟合作協議」(Comprehensive Economic Cooperation Agreement, CECA)，台灣內部對兩岸簽署 CECA 的意見也存在著重大的分歧，泛綠陣營更把 CECA 與「中港」間的 CEPA 作比較而擔心台灣被「香港化」。為避免外界的聯想與誤解，馬總統遂把 CECA 正名為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ECFA)。然而不論 ECFA 或 CECA，兩者都是指兩岸未來要簽訂經濟性的合作協議，其目的是讓雙方的經貿往來更開放。其實，這都屬區域經貿協定 (regional trade agreement, RTA) 的一種，其內容將是要逐步取消關稅、排除非關稅、投資保障、避免雙重課稅、智慧財產權保護、爭端解決機制、放寬人員往來等所謂的「深度整合」或「邊境內」議題，其主要內容是兩岸互通與約定關稅互免。關稅互免部份將包括台灣輸往大陸的石化、機械、紡織品及汽車零組件等產業¹¹。另外，2009 年

⁸ 陳麗瑛，「兩岸經貿協商機制與優先議題探討」，建構兩岸經濟合作機制學術研討會，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台灣研究所主辦，2008 年 11 月 3 日。

⁹ 尹啓銘，「推動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可能內容」，2009 年 4 月 7 日，http://www.moea.gov.tw/~meco/otn/doc/ECFA_media.pdf，頁 5。

¹⁰ 尹啓銘，「推動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可能內容」，2009 年 4 月 7 日，http://www.moea.gov.tw/~meco/otn/doc/ECFA_media.pdf，頁 8。

¹¹ 蕭源興，「兩岸交流合作前進中，仍需克服心理障礙」，*中共研究*，第 43 卷第 8 期，2009 年 8 月，頁 26。

7月，經濟部長尹啓銘在出席商業總會時，曾說 ECFA 就像「一顆雞蛋有三顆蛋黃」，這分別是貨品貿易自由化、服務貿易自由化和投資自由化¹²。

(二) ECFA 的區域經濟整合屬性

全球經濟的整合是世界經濟變化的根本特徵，也是國際社會權力變遷的新趨勢。這是由於國際貿易發展、國際直接投資 (FDI) 成長、資本的國際流動加速、經濟自由化政策和資訊科技進步所促成¹³。這也是當今國際市場經濟運行規律對各國政府的衝擊，遂使各國對政治經濟秩序作出相應的調整與適應。傳統上，經濟的區域整合 (regional integration) 是指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國家或經濟體，基於地緣關係的經濟合作與安排，較著名的有北美自由貿易區 (NAFTA)、歐盟 (EU)、東亞區域整合 (東協加一與加三) 等等。基本上，區域整合有不斷發展和擴大的趨勢，這主要受兩大因素所驅動，一是經濟全球化的競爭壓力迫使各主要貿易國不得不作出政策讓步或新型的政策選擇；其二，根據 GATT 第 24 條規定，任何形式的貿易安排包括自由貿易區 (FTA)、經濟夥伴協定 (EPA)、關稅同盟、共同市場、經濟聯盟等等，事實上簽署國之間所提供的關稅待遇或其他合作項目，其自由化程度已超過 WTO(故又稱「WTO+」)¹⁴。例如，從世界貿易組織 (WTO)、歐盟 (EU)、北美自由貿易區 (NAFTA)、亞太經濟合作會議 (APEC) 到即將成立的東協 / 中國自由貿易區，到已成立的中港與中澳的更緊密經濟伙伴安排 (CEPA)、以及超過三百個以上的國與國之間所簽署的自由貿易協定 (FTA) 等事實，可看出國際經貿關係的全球化與自由化腳步正在快速進行。

FTA 作為一種雙邊或多邊的區域貿易政策，成員國間享有約定的優惠關稅或特別待遇，而非成員國若都是 WTO 會員則只能適用最惠國待遇 (MFN)，這兩者的差距也代表保護程度與差別待遇的高低¹⁵。因此，一旦有經貿大國率先夥同其他國家成立自由貿易區，自然會引發非成員國爭先恐後的跟進，以免被邊緣化 (marginalization) 而蒙受經濟損失，這主要是指「量」的貿易移轉與投資移轉等效果，以及價格所引發的貿易條件惡化。瑞士經濟學者 Richard Baldwin 曾以「骨牌效應」(domino effect) 來描述這種現象。其實，北美的自由貿易區 (NAFTA) 即是造成 FTA 洽簽風潮的第一塊重量級骨牌¹⁶。

過去四十多年來，東亞地區的經濟表現被視為是現代奇蹟，因其經濟的快速成長是 OECD 國家的兩倍，並伴隨著低通膨 (inflation) 與低失業率¹⁷。近來風行於東亞的區域經濟整合則可分為幾類，其一是以東協 (ASEAN) 為主體所發展的「ASEAN+N」，包括東協自由貿易區 (AFTA)、已進入實質運作的「東協+1」，即東協+中國以及尚在推動的東協+日本、東協+韓國、東協+印度、東協+澳洲與紐西蘭等自由貿易協定或經濟夥伴協定 (EPA)；其二是倡議中的「東協+3 (中、日、韓) FTA」或稱「10+3」(目前僅有合作機制尚未簽署 FTA)，以及「東協+6 (中、

¹² 尹啓銘，「盼年底或明年初與大陸簽 ECFA」，中廣新聞網，2009年7月3日，<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090703/1/1meim.html>

¹³ 李非，*海峽兩岸經濟一體論* (台北：博揚文化，2003年)，頁15。

¹⁴ 江啓臣 主編，*2007年：區域整合浪潮下的亞太自由貿易區* (台北：台灣經濟研究院 APEC 研究中心，2007年)，頁253。

¹⁵ 洪財隆，「兩種 FTA—美國與中國 FTA 政策之初步比較」，台北：我國參與 APEC15 週年紀念學術研討會：強權關係與亞太區域發展，2006年10月5日。

¹⁶ 江啓臣，*區域整合浪潮下的亞太自由貿易區* (台北：台灣經濟研究院，2007年)，頁302。

¹⁷ David Western, *East Asia: Growth, Crisis and Recovery* (USA: World Scientific Press, 2000). p.9.

日、韓、印、澳、紐) EPA」或稱「10+6」；其三是日本分別與東協各國推動的雙邊 EPA 以及與韓國洽簽的 EPA；其四是中國與澳洲、紐西蘭和新加坡洽簽的雙邊 FTA；以及現存的澳洲與紐西蘭的 CERTA、日本與新加坡的 EPA、新加坡與澳洲的 FTA、紐西蘭與泰國的 FTA、泰國與澳洲的 FTA、韓國與新加坡的 FTA 等。事實上，較大範圍的東亞區域整合，第一階段應屬「10+3」的合作機制，第二階段則係由此基礎向周邊漸進推動的「10+6」。但東亞區域三大經濟體「中、日、韓」之間或因政治意識或因產業競爭，目前尚未實現兩國間或三國間的 FTA 或 EPA。然而，沒有中、日、韓三國的經濟合作為基礎，東亞區域整合勢將難實現。今後東亞區域要從經濟整合發展到制度整合則有賴中、日、韓三國更加把勁。另外由於「10+3」或「10+6」都沒有包括美國，這迫使美國先是於 2006 年提出跨太平洋的亞太自由貿易區 (FTAAP) 倡議，接著又於 2007 年與韓國簽署 FTA¹⁸。

(三) ECFA 的內涵

在定義上，ECFA 可視為是未來要建立兩岸經濟整合的框架性協議，若能簽訂與實現則未來兩岸除了可在一定時程內(譬如五年或十年內)，逐步取消所有貨物的關稅與非關稅壁壘、加強服務貿易自由化、建立開放和競爭的投資機制，便利和促進兩岸投資、建立爭端解決機制之外，甚至可透過協商而逐漸形成貨物與其他要素的自由流通。因此，不論 ECFA 或 CECA 在 WTO 的分類中均屬 FTA 的一種¹⁹。然而，ECFA 並非是一般的 FTA 所採取「一步到位」的方式，而係採「由易到難」、循序漸進的分階段處理²⁰。其實，ECFA 只是一個架構性協定但可在框架協議後，立即依「早期收穫計畫」讓台灣最關心的貿易自由化項目能提早實施，一方面對迫切的項目如石化、紡織與食品衛生標準等，可用「早期收穫」條款先行處理，而兩岸真正的貿易自由化內涵則需等另一波正式、漫長與繁瑣的貿易協定諮商之後才確定²¹。此外，周全的框架性協議模式還需包含救濟措施、反傾銷條款、平衡措施和防衛條款等等。前二者是針對對方的傾銷或接受政府補貼，導致本國廠商面臨不公平競爭的救濟措施；防衛條款則是當對方競爭力太強，可以讓弱勢產業遭逢快速而顯著傷害時，可暫停關稅減讓來進行貿易調整的機制，但也會設定相對條件²²。

經濟部表示，ECFA 係屬架構協議故容易被誤解為內容不明²³，例如前立委林濁水指出，「東協加一」的 FTA 相當簡略。經濟部則表示，由於中國大陸與東協於 2002 年 11 月簽署的係屬架構性協定，僅僅規定大的原則，除雙方同意的項目如早期收穫條款外，其餘議題，雙方都得視國內產業需要以及市場開放條件再訂定談判時程，留待以後按既定時程繼續作協商與處理。在此架

¹⁸ 江啓臣，**區域整合浪潮下的亞太自由貿易區**(台北：台灣經濟研究院，2007 年)，頁 252~257。

¹⁹ 李允傑，「ECFA 公投？國會監督才是正辦」，**聯合報**，2009 年 6 月 29 日，版 A13。

²⁰ 「有關報載東海大學政治系學生談 ECFA 之說明」，**經濟部國貿局**，2009 年 6 月 23 日，<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²¹ 林建甫，「兩岸簽署 CECA 的重要性與急迫性」，ECFA 與台灣的未來研討會，台北：台灣競爭力論壇主辦，2009 年 3 月 17 日

²² 李禮仲，「簽定 ECFA 應有的模式和內涵」，ECFA 與台灣的未來研討會，台北：台灣競爭力論壇主辦，2009 年 3 月 17 日

²³ 就戰略層次而言，ECFA 架構有必要更加透明化；至於談判的內容包括貿易、投資、財稅、金融等的談判則屬戰術層次，它需兩岸政府進一步的協商與折衝。因此不能期待台灣政府一次就說清楚何時簽訂，一次說明白談判的最終結果。請閱 王鳳生，「當經濟模型被政治操作」，**聯合報**，2009 年 7 月 30 日，版 A13。

構下，中國大陸與東協相繼於 2004 年 11 月簽署「貨品貿易協定」，於 2005 年 7 月執行關稅減讓，於 2006 年 12 月簽署「服務貿易協定」，迄今該 FTA 已相當完整²⁴。故 ECFA 並非是一般 FTA 所採取「一步到位」的方式，而係分階段的逐步處理²⁵。

經濟部表示，協議的內容將由兩岸雙方的協商作決定，其內容可能包括商品貿易（含關稅和非關稅）、服務貿易、投資保障、智慧財產權及經濟合作等等²⁶。雖然，目前 ECFA 仍處於研擬與討論階段，但參考 2003 年中國大陸與香港簽訂 CEPA 的內容，其重點包括：(1) 兩地實現貨物貿易零關稅；(2) 擴大服務貿易市場的准入；(3) 實行貿易投資便利化。此外 ECFA 也宜參照東協的相關架構協議，應包括關稅協議、投資保障、雙重課稅避免、智慧財產權保護、爭端解決機制等等項目。同時，ECFA 應納入 WTO 的貿易救濟措施，援用 WTO 的反傾銷協定、補貼暨平衡措施協定、防衛協定等貿易救濟機制，並針對兩岸關稅進一步調降所可能衍生的進口救濟，增設雙邊防衛條款，以維護台灣的產業利益。其實 ECFA 的內容，政府除應進行產業關稅互免等研議外，尤應增訂避免雙重課稅協議在內容之中。由於兩岸的稅法規定不同，且大陸台商的盈餘匯回將被課徵所得稅或贈與稅，另外未來還會開放陸資來台等等，因此兩岸實有必要在 ECFA 之中，增訂避免雙重課稅的協議或相關的討論與處理²⁷。

肆、ECFA 對台灣的影響與對產業的不利衝擊

(一) ECFA 對台灣的影響

2010 年，東協與中國大陸絕大部分的商品關稅都降為零。如果兩岸未簽 ECFA，則台灣產品進入中國大陸仍須課徵 5% 至 15% 的關稅²⁸。未來東協加三（東協、中、日、韓形成自由貿易區）若形成，對台灣的負面影響將會進一步增加。台灣主要的出口市場如中國大陸與東協，主要的競爭對手韓國都已在整合之列²⁹。雖然，整體的負面影響看似不大，但對部分產業例如化學塑膠橡膠、紡織、成衣則會有較大的衝擊。況且，除「東協加一」之外，還有其他 FTA 也將對台灣造成負面影響。因此，台灣必須積極參與區域性的經濟整合以避免這些衝擊與不利影響³⁰。

最近，有關簽訂 ECFA 對台灣的經濟影響有很多版本。受經濟部委託的中華經濟研究院與「遠景基金會」的委託研究（如表 5）就有些不同。中經院表示，研究結果不同是因設定的前提不同。然而，高雄大學王鳳生教授指出，不應在兩岸尚未協商與談判之前，就把經濟模型當作實際結果，

²⁴ 「有關民進黨籍前立委林濁水先生投書別在恐懼中上 ECFA 談判桌之說明」，經濟部國貿局，2009 年 3 月 12 日，<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²⁵ 「有關報載東海大學政治系學生談 ECFA 之說明」，經濟部國貿局，2009 年 6 月 23 日，<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²⁶ 「有關報載東海大學政治系學生談 ECFA 之說明」，經濟部國貿局，2009 年 6 月 23 日，<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²⁷ 譚瑾瑜，「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內容與優先議題芻議」，建構兩岸經濟合作機制學術研討會，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台灣研究所主辦，2008 年 11 月 3 日。

²⁸ 中華經濟研究院 ECFA 研究團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影響評估」，98 年 7 月 29 日，<http://ekm92.trade.gov.tw/BOFT/OpenFileService>，頁 3。

²⁹ 中華經濟研究院 ECFA 研究團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影響評估」，98 年 7 月 29 日，<http://ekm92.trade.gov.tw/BOFT/OpenFileService>，頁 7。

³⁰ 中華經濟研究院 ECFA 研究團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影響評估」，98 年 7 月 29 日，<http://ekm92.trade.gov.tw/BOFT/OpenFileService>，頁 9。

否則就不用談判了。模型演算的目的擬瞭解在不同的假設條件下，以及在資本和就業市場都已調整過後的中長期，台灣的經濟可能會如何變動，而後作為我方談判時應採立場的可能參考之一。若把模型的假設性演算數字當真理，則有違專業倫理也誤導一般的社會大眾³¹。

表 5 遠景基金會 vs.中華經濟研究院的報告

	遠景基金會	中華經濟研究院
差異	農工產品所有關稅全降	部份受管制的農工產品未開放
GDP 變化（個百分點）	+1.83	+1.65~1.72
出口量變化（個百分點）	+5.128	+4.87~4.99
進口量變化（個百分點）	+7.256	+6.95~7.07
社會福利變化（億美元）	+79.47	+77.1~77.7
增加產值（億美元）	無資料	280.5~288.9
受益產業	機械、化學塑膠、橡膠、紡織、鋼鐵、石油及煤製品	
受損產業	電機及電子產品、蔬菜及水果、其他運輸工具、木材製品	電機及電子產品、其他運輸工具、木材製品

資料來源：聯合報，2009年7月30日，版A2。

然而，中研院院士朱敬一表示，ECFA 簽署後，產業的營業規模所受衝擊的數字大小，其實並無重要意義。因為台灣若與對岸簽署 ECFA，雖會牽涉到許多進出口品項的關稅調降，但就 ECFA 的整體評估而言，這模擬與估算只能算是百分之廿的工作，其餘百分之八十的效益評估都不會在這模型的數據中呈現。因為兩岸簽署 ECFA 是著眼於未來，但所有能作的模擬則都是現有的產業與經濟狀況。未來的產業，現在還沒有出現，故資料闕如。例如行政院의 六大新興產業中，有一項國際醫療，故兩岸要談 ECFA 就應將此列入考慮。其次，又如行政院要推動文創產業，則台灣的文創產業希望與對岸能有什麼樣的合作也應是 ECFA 所可著力的。依此類推，則生物技術、品牌農業、綠能產業、觀光發展等等也都應該有洽談的互惠題材，且目前的模擬模式大都放在工業產品的降稅，卻缺少服務業同時也欠未來視野³²。

（二）ECFA 對產業的不利衝擊

經濟整合的合作利益並非普及一國的各個產業而是有利也有弊，有的產業會獲利，有的產業則會受害。具相對優勢的產業有利，而競爭力相對弱勢的產業則有害。例如台塑集團總裁王文淵表示，未來東協貿易體一旦整合成形則對台灣石化業的衝擊將以「十兆台幣起跳」³³。至於其他中小型與內需型及聚落型的產業，如毛巾、製鞋、寢具、製襪、毛衣、泳衣與內衣等等，最易受到自由化的衝擊（如表 6）。經濟部表示，未來這些可能受衝擊的敏感產業，政府將提供的補救是在簽署 ECFA 時，爭取延長降稅時程、協助運用貿易救濟措施及提供資金融通等等。為協助

³¹ 王鳳生，「當經濟模型被政治操作」，聯合報，2009年7月30日，版A13。

³² 朱敬一，「ECFA 談判該有一個大戰略」，聯合報，2009年8月10日，版A4。

³³ 「有關報載綠委：台灣將失經濟自主性之說明」，經濟部國貿局，2009年6月5日，<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ECFA 簽署後受影響的廠商，經濟部技術處已提撥一億元支援廠商作輔導計畫。經濟部表示，依艱困產業輔導機制，估計受 ECFA 等自由化衝擊的廠商約有 3,500 家，影響就業人數約 10 萬人。經濟部表示，新成立的「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結構調整基金」，將針對易受簽署 ECFA 或自由貿易協定 (FTA) 衝擊的產業進行輔導，包括產業調查、人才培訓及資金融通等。經濟部初步規畫，基金規模約 300 多億元³⁴。

表 6 簽署 ECFA 對台灣產業的影響

影響產業	業別	受影響家數	受影響就業人數	產值 (億元 / 年)
高度敏感性	毛巾	67	630	2.50
	寢具	76	1200	8.50
	製襪	158	2500	4.78
	內衣	82	1500	100
	毛衣	280	2200	9.60
	製鞋	1090	34100	63.00
一般敏感性	成衣	1244	39228	398.00
	泳衣	53	1680	未估計
	家電	300 餘	20,000 餘	371.00
	袋包箱	119	2420	15.80
總計		約 3,469	約 105,458	約 973.53

資料來源：經濟部。轉引自 **經濟日報**，2009 年 7 月 21 日，版 A2。

其次，兩岸簽署 ECFA，另一最受衝擊的產業則是台灣的傳統農業。農委會表示，由於我國與中國大陸距離近，農產品同質性高且生產成本低，倘開放大陸農產品進口勢將造成低價競爭。未來於 ECFA 架構下討論農業諮商範圍時仍將排除 830 項產品，包括：稻米、花生、大蒜等關稅配額產品，以及茶葉、甘藍、馬鈴薯、洋蔥等生鮮及加工農產品。針對我方立場，中國大陸當局於交換意見時表示可以理解。另外，在動植物檢疫與檢驗部分，因中國為禽流感、口蹄疫、蘋果蠹蛾及番石榴果實蠅等重大動植物疫病害蟲的疫區，因此我國將在 ECFA 架構下，要求與對岸諮商建立兩岸的動植物疫情通報、檢驗檢疫查證、出口農藥標準調和以及協商談判機制等，並同時解決我國農漁畜產品輸銷中國大陸的檢疫與檢驗等問題³⁵。因此在繼續管制大陸進口的 834 項農產品之下，則台灣的傳統農業暫時應不致於受到 ECFA 的太大衝擊。總之，一般認為台灣會受衝擊的產業，包括寢具、毛巾、磁磚、茶葉、皮件、製鞋、陶瓷、內衣、絲襪、泳裝和農業等等，但即使是勞力密集的產業也有技術水準頗高的廠商，而資本技術密集的產業也有勞力相對密集的廠商。例如，台灣的陶瓷業是勞力密集產業，但著名的「法

³⁴ **經濟日報**，2009 年 7 月 21 日，版 A2。

³⁵ 「ECFA 可彈性處理農業議題，農民權益必須保障」，**行政院農委會**，2009 年 4 月 12 日，http://www.coa.gov.tw/show_news.php?cat=show_news&serial=coa_diamond_20090412181137

藍磁」卻是競爭力極高的企業；在農產品中，台灣蘭花的競爭力是世界級的，若相互不開放進口，不見得對台灣的蘭花業者有利。因此在貿易自由化之下，政府和業者應讓資源移轉到更有競爭力的產業，或堅持留在原來的產業但同時以產業升級來面對挑戰，而不是圍堵對方的低廉產品。畢竟在自由貿易（free trade）下，雙方透過進出口才能提升彼此的生活品質與社會福利³⁶。

另外，也有聲音質疑簽署 ECFA 將使台灣的資金與人才進一步倒向中國，或質疑「ECFA 最後只肥了財團」。經濟部強調，這絕非事實。因為：（1）2008 年，台灣約 40% 出口到中國大陸，出口產品項目遍及各產業，中國大陸的平均關稅又將近 10%，若與中國簽署 ECFA，我國產品可透過減免關稅或以較低的關稅進入大陸市場，這將擴大我國產品在中國市場的占有率，同時也創造台灣更多的就業機會，這帶來的效益將普及多數的產業與人民；（2）洽簽 ECFA 後，除有利台灣與美、日、星等主要貿易伙伴的增進經貿關係之外，更有助台灣融入全球經貿體系以及台商進行全球布局，並吸引跨國企業利用我國作為進入東亞的經貿投資平台，故 ECFA 非僅著眼於中國大陸市場而是協助企業作全球布局³⁷。然而也有質疑 ECFA 只有利於高科技公司，例如台灣的反對黨強調，與中國大陸簽定這種協定可能只有利於高科技公司，但卻會重創小型企業，最終且將提高台灣的失業率。經濟部表示，政府推動 ECFA 係讓台灣站在平等的立足點跟其他國家競爭。此外，簽署 ECFA 後不但不開放大陸勞工來台，同時享受出口免關稅的產業因其競爭力提升而不需外移至中國大陸設廠，企業投資亦會根留台灣這反而創造更多就業機會³⁸。至於內需型與國內較為弱勢且易受大陸進口產品衝擊的產業，政府已規劃相關的保護與轉型措施加以輔導與保護³⁹。

ECFA 提出之初，部份學者即質疑政府只公布優點卻不提負面效果。然而政府是可採取相應措施以使經濟自由化的衝擊降至最低。為減少簽訂後的損失與疑慮，政府似可採取以下兩種手段：（一）先行評估。這主要有三部份：（1）經濟部宜評估在不同的開放程度下，台灣各產業受到的衝擊程度為何，並列出最易受衝擊的產業以提出具體的保護方案；（2）各相關部會宜評估與大陸經貿開放後，對重要產業之企業擁有權、媒體經營權、土地與不動產所有權，將產生何種變化以及對民眾造成什麼影響，並預先加以因應；（3）經濟部宜評估與中國大陸未來的人員、技術、物資交流情況，推測可能的爭議與衝突之處，並透過條約或協議（agreement）的規劃與設計或透過立法加以因應等等；（二）誠懇對話。這主要有三部份：（1）與在野黨進行對話：國內的「藍綠」衝突常造成事理不明，這往往不利於社會共識的形成。因此 ECFA 的簽訂要與在野黨對話協商尤為重要，似乎可請在野黨提出協議內容的建議事項或模擬版本。但需慎防被在野黨操作或刁難執政黨來阻撓兩岸解決經貿問題；（2）與各產業進行對話：經濟部應對各產業與服務業進行調查，瞭解兩岸經濟在進一步鬆綁後，將對各行各業造成什麼衝擊，又如何能在 ECFA 的條文設計上加以因應，或透過其他措施以減輕過渡期的陣痛；（3）與各個民間領域進行對話：目前兩岸所要簽署的 ECFA，對一般民眾的解釋仍然不足。前經濟部長尹啓銘所謂的「一蛋三黃論」，強調未

³⁶ 杜震華，「ECFA 對國內產業的可能衝擊與救濟措施」，*海基會交流月刊*，第 106 期，2009 年 8 月，頁 20~21。

³⁷ 「有關報載民眾怒吼 ECFA 要公投及反對賣台！台灣人走台灣路等說明」，*經濟部國貿局*，2009 年 5 月 20 日，<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³⁸ 「有關報載 ECFA 簽或不簽之說明」，*經濟部國貿局*，2009 年 6 月 5 日，<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³⁹ 「有關報載 ECFA 公投經濟民主非政治動員之說明」，*經濟部國貿局*，2009 年 6 月 29 日，<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來兩岸經貿關係的調整著重在：貨品貿易自由化、服務業貿易自由化、投資自由化等等，都僅是重點式的說明。因此政府宜針對民眾的疑慮作進一步全盤與系統的解釋、說明與宣傳⁴⁰。

台大財經系教授管中閔指出，兩岸簽署 ECFA，短期內會有恢復民眾或產業信心的效果，長期言則勢必會有一些產業受惠而另一些產業受害。但整體而言，台灣在國際貿易的戰略位置則會提高，這不僅可進軍中國大陸還可加入東南亞國協市場⁴¹。寶華經研院院長梁國源也認為，簽訂 ECFA，短期內對台灣會有正面影響，這是台灣未來維持經濟樂觀的關鍵，但長期效果則需進一步的分析，且需納入業界的意見才能使評估精準⁴²。東華大學管理學院院長吳中書也指出，目前很難判斷 ECFA 的具體效果，因談判過程的許多細節如：開放條件、開放程度，開放時程等等都會影響 ECFA 的表現與效果，而產業如何因應也很重要。如何因應簽署 ECFA 後的兩岸新局面，如何發展出一套新的商業運轉機制，這是 ECFA 能否能發光與發酵的關鍵⁴³。

伍、結 論

馬英九總統曾說，我們看待大陸，一方面它是一個威脅，因為有一千多枚飛彈對著台灣；一方面它也是機會，所以我們努力透過兩岸關係的改善⁴⁴。廿一世紀的新世紀之交，論及兩岸關係的改善則 ECFA 的簽署是個很好的切入點。整個國際大環境的改變，各國之間不但經濟議題的相依性日漸密切，且區域間的經濟整合已蔚為風潮。台灣能在過去數十年間創造國際豔羨的經濟奇蹟，有其歷史性的因素與背景。ECFA 簽訂不但攸關台灣未來進一步的經濟成長，也存在著是否經濟邊緣化與過度依賴中國的風險。展望未來，中國大陸既是威脅與機會，兩岸間則存在著競爭與合作的關係。因此，台灣唯有善用 ECFA 的利基，擴大兩岸經貿合作，並審慎因應未來各種狀況，才能確保本身的健全發展。

參考文獻

尹啓銘（2009 年 4 月 7 日），推動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可能內容，經濟部，

http://www.moea.gov.tw/~meco/otn/doc/ECFA_media.pdf

尹啓銘（2009 年 7 月 3 日），盼年底或明年初與大陸簽 ECFA，中廣新聞網，

<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090703/1/1meim.html>

王鳳生（2009 年 7 月 30 日），當經濟模型被政治操作。聯合報。

朱雲鵬、林祖嘉（2006），「兩岸直航的政治經濟分析」，國政研究報告。

<http://old.npf.org.tw/PUBLICATION/TE/095/TE-R-095-006.htm>

朱敬一（2009 年 8 月 10 日），ECFA 談判該有一個大戰略。聯合報。

⁴⁰ 蕭源興，「兩岸交流合作前進中，仍需克服心理障礙」，**中共研究**，第 43 卷第 8 期，2009 年 8 月，頁 30。

⁴¹ 「ECFA 提升國貿戰略位置」，**聯合報**，2009 年 7 月 30 日，版 2。

⁴² 同上註。

⁴³ 同上註。

⁴⁴ 李志德，「馬英九看大陸：是威脅也是機會」，**聯合報**，2009 年 6 月 12 日，版 A4。

江啓臣 主編 (2007)，區域整合浪潮下的亞太自由貿易區。台北：台灣經濟研究院 APEC 研究中心。

李允傑 (2009 年 6 月 29 日)，ECFA 公投？國會監督才是正辦。聯合報。

李志德 (2009 年 6 月 12 日)，馬英九看大陸：是威脅也是機會。聯合報。

李非 (2003)，海峽兩岸經濟一體論。台北：博揚文化。

李禮仲 (2009)，簽定 ECFA 應有的模式和內涵，ECFA 與台灣的未來研討會，台北：台灣競爭力論壇主辦。

杜震華 (2009)，ECFA 對國內產業的可能衝擊與救濟措施。海基會交流月刊，106，20~21。

林建甫 (2009)，兩岸簽署 CECA 的重要性與急迫性。ECFA 與台灣的未來研討會，台北：台灣競爭力論壇主辦。

洪財隆 (2006)，兩種 FTA—美國與中國 FTA 政策之初步比較。台北：我國參與 APEC 十五週年紀念學術研討會：強權關係與亞太區域發展。

陳麗瑛 (2008)，兩岸經貿協商機制與優先議題探討。建構兩岸經濟合作機制學術研討會，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台灣研究所主辦。

蕭源興 (2009)，兩岸交流合作前進中，仍需克服心理障礙。中共研究，43 (8)，28。

譚瑾瑜 (2008)，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內容與優先議題芻議。建構兩岸經濟合作機制學術研討會，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台灣研究所主辦。

中國評論新聞網 (北京) (2009 年 5 月 27 日)，ECFA 協議用詞兩岸首見一致，

<http://www.chinareviewnews.com/doc/1009/7/9/9/100979954.html?coluid=7&kindid=0&docid=100979954>。

中華經濟研究院台灣 WTO 中心 (2009)，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影響評估，

<http://ekm92.trade.gov.tw/BOFT/OpenFileService>，

經濟部國貿局 (2009)，有關報載東海大學政治系學生談 ECFA 之說明，

<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經濟部國貿局 (2009)，有關民進黨籍前立委林濁水先生投書別在恐懼中上 ECFA 談判桌之說明，

<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經濟部國貿局 (2009)，有關報載東海大學政治系學生談 ECFA 之說明，

<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經濟部國貿局 (2009)，有關報載東海大學政治系學生談 ECFA 之說明，

<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中華經濟研究院 ECFA 研究團隊 (2009)，「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影響評估」，年 7 月 29 日，

<http://ekm92.trade.gov.tw/BOFT/OpenFileService>，

中華經濟研究院 ECFA 研究團隊 (2009)，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影響評估，

<http://ekm92.trade.gov.tw/BOFT/OpenFileService>，

中華經濟研究院 ECFA 研究團隊 (2009)，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影響評估，

<http://ekm92.trade.gov.tw/BOFT/OpenFileService>，

經濟部國貿局 (2009)，有關報載綠委：台灣將失經濟自主性之說明，

<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行政院農委會（2009），ECFA 可彈性處理農業議題農民權益必須保障，

http://www.coa.gov.tw/show_news.php?cat=show_news&serial=coa_diamond_2009041218113

7

經濟部國貿局（2009），有關報載民眾怒吼 ECFA 要公投及反對賣台！台灣人走台灣路等說明，

<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經濟部國貿局（2009），有關報載 ECFA 簽或不簽之說明，

<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經濟部國貿局（2009），有關報載 ECFA 公投經濟民主非政治動員之說明，

<http://cweb.trade.gov.tw/kmi.asp?xdurl=kmif.asp&cat=CAT4008>

Xiangming Chen（2001），“From Regional Integration to Export Competition?: The Evolution of the Chinese Economic Triangle,” in Alvin Y. So, Nan Lin, & Dudley Poston, eds., *The Chinese Triangle of Mainland China, Taiwan, and Hong Kong*. Westport, CT: Greenwood, pp. 23-42

You-tien Hsing（1998），*Making Capitalism in China: The Taiwan Connection*. Oxford &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Naughton, Barry (ed.)（1995），*The China Circle: Economics and Electronics in the PRC, Taiwan, and Hong Kong*.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Press.

Shambaugh, David (ed.)（1995），*Greater China: The Next Superpower?* Oxford &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Western, David（2000），*East Asia: Growth, Crisis and Recovery*. USA: World Scientific Press.